

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事業基金會

業務執行報告書

中華民國110年度

一、計畫依據：

1. 本計畫符合捐助章程第三條第一項所定目的事業：「社會福利慈善」。
2. 本計畫經第三屆第三次董事會會議之決議通過實施。
3. (其他補充說明)

二、原訂目標：

1. 透過辦理舉辦社會公益等事項或活動，以達本基金會回饋社會之宗旨。
2. 初期積極照顧所在地社區需要幫助的族群，逐步擴及整個臺中市各個鄉鎮角落。

三、實施內容：

福利 / 公益 類別 (備註3)	工 作 項 目	實 施 內 容	經 費 (新 台 幣 元)		實 施 進 度		備 註
			決 算	預 算	起	訖	
災(害)難救助	重大社會災難急難救助	針對地區重大災難事件，贈予急難慰問金	2,860,000	100,000	110/02	110/10	
醫療補助	醫療捐助	設置快篩站，減少疫情擴大感染風險，保障國人健康	325,000	0	110/06	110/06	
兒童福利	關懷身心障礙族群	落實關懷身心障礙者不同層面的服務	2,052,400	60,000	110/03	110/03	
身心殘障福利	關懷中、重度身心障礙青少年	補助教育經費，支持特教生多元發展	0	60,000			
低收入補助	年節發放日常生活用品/食品	依鄰里提供之清寒清冊，於年節等特定節日發放慰問品	0	600,000			
老人福利	關懷老人及弱勢族群	補助獨居老人及弱勢經費或物資，生活獲得實質幫助	0	60,000			
合 計 數 (備 註 1 、 2)			5,237,400	880,000			

四、經費來源：

項 目	經 費 (新 台 幣 元)		備 註
	決 算	預 算	
歷年度結餘款	38,563	40,000	
業務收入	0	0	
附屬作業組織收入	0	0	
利息收入	119,837	100,000	
股利收入	77,000	0	
捐贈收入	5,002,000	740,000	
財產收入	0	0	
政府補助收入	0	0	
委辦收入	0	0	
其他(請敘明：)	0	0	
合 計 數 (備 註 2)	5,237,400	880,000	

五、實際效益：落實回饋社區，關懷弱勢、重大災難事件、身心障礙及結合企業發揮愛心協助抗疫等公益活

董事長



執行長

(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)



製表



- 備註：1. 「三、實施內容」之「決算經費合計數」應該等於收支餘絀表之「2.1 社會福利支出」+「2.2附屬作業組織支出」+「2.3 社會公益活動支出」之總和。
2. 「三、實施內容」之合計數應該等於「四、經費來源」之合計數。
3. 「福利/公益類別」請填寫兒童福利、少年福利、婦女福利、老人福利、身心障礙福利、急難救助、低收入補助、醫療補助、清寒獎助學金、志願服務、臨時捐助、災(害)變救助、附屬作業組織、社會公益活動。
4. 本表應包含附屬作業組織。
5. 本表須經製表、執行長(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)及董事長蓋章。

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事業基金會

收支餘絀表

中華民國107年度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科目(備註1)				決算數	百分比 (備註2)	受益 人次	預算數	決算與預算 增減數	說明
款	項	目	名稱						
1			收入	5,198,837	100%		1,150,000	4,048,837	
	1		業務收入		0%			-	
	2		附屬作業組織收入		0%				
	3		利息收入	119,837	2%		150,000	- 30,163	
	4		股利收入	77,000	1%			77,000	
	5		捐贈收入	5,002,000	96%		1,000,000	4,002,000	
	6		財產收入		0%			-	
	7		政府補助收入		0%				
	8		委辦收入		0%			-	
	9		其他收入		0%			-	
2			支出	5,259,000	100%	-	910,000	4,349,000	
	1		社會福利支出	5,237,400	100%	-	880,000	4,357,400	
		1	兒童福利支出	2,052,400	39%		60,000	1,992,400	
		2	少年福利支出		0%			-	
		3	婦女福利支出		0%			-	
		4	老人福利支出		0%		60,000	- 60,000	
		5	身心障礙福利支出		0%		60,000	- 60,000	
		6	急難救助支出	60,000	1%			60,000	
		7	低收入補助支出		0%		600,000	- 600,000	
		8	醫療補助支出	325,000	6%			325,000	
		9	清寒獎助學金支出		0%			-	
		10	志願服務支出		0%			-	
		11	臨時捐助支出-弱勢傑 出運動員獎勵		0%			-	
		12	災害(變)救助支出	2,800,000	53%		100,000	2,700,000	
	2		附屬作業組織支出		0%				
	3		社會公益活動支出		0%			-	
	4		行政管理支出	21,600	0%		30,000	- 8,400	
		1	人事費		0%			21,600	
		2	事務費	21,600	0%		30,000	- 8,400	
	5		其他支出		0%				
3			本期餘絀	- 60,163			240,000	- 300,163	

董事長

執行長

(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)

會計

陳泰霖

- 備註：1. 請勿自行更改科目「款、項、目」之名稱，但可視需求在科目「款、項、目」之下增加第4層「節」。
2. 百分比等於各「項」、「目」的決算數除以各該「款」的決算數。例如「財產收入」的百分比等於財產收入決算數除以經費收入決算數；「兒童福利支出」的百分比等於兒童福利支出決算數除以經費支出決算數。
3. 本年度若有運用「以前年度保留經費」執行之計畫，請勿納入本年度決算，應另填報「保留經費執行情形報告書」。
4. 本表應包含附屬作業組織。
5. 本表須經製表、執行長(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)及董事長蓋章。

